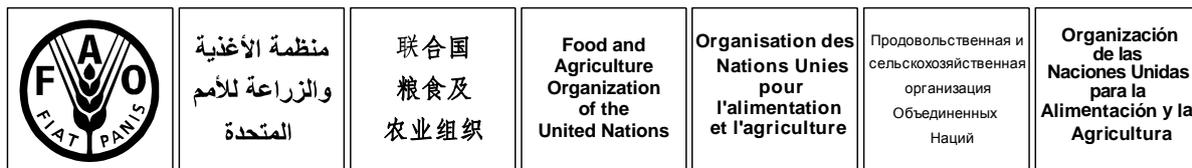


2013年1月



#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

## 暂定议程议题 8.2

### 第十四届例会

2013年4月15-19日，罗马

##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 2014-2021 年 战略计划草案

### 目录

段次

I.	引言 .....	1 - 3
II.	粮农组织《战略框架》和遗传委《多年工作计划》 .....	4
III.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 2014-2021 年战略计划的主要要点 .....	5 - 13
IV.	发布世界状况报告的十年周期 .....	14 - 16
V.	征求指导意见 .....	17

附录：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 2014-2021 年战略计划草案

为尽量减轻粮农组织工作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促进实现对气候变化零影响，本文件印数有限。敬请各位代表、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勿再索取副本。粮农组织大多数会议文件可从互联网 [www.fao.org](http://www.fao.org) 网站获取。

## I. 引言

1.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以下简称“遗传委”）在 2007 年举行的第十一届例会上通过了《多年工作计划》。<sup>1</sup>遗传委在 2009 年举行的第十二届例会上通过了《为实施〈多年工作计划〉而制定的 2010—2017 年战略计划》。<sup>2</sup>遗传委在第十三届例会上审议了《多年工作计划》，并通过了一个修订版本。<sup>3</sup>遗传委还要求其秘书处编制一份经修订的《为实施〈多年工作计划〉而制定的 2014—2021 年战略计划》，供第十四届例会审议，<sup>4</sup>这将为更新和进一步改进该战略计划提供机会。2013 年的战略计划审查工作的时间安排仍然保留了最初确定的两年时间差，因为在通过《多年工作计划》之后两年才通过战略计划。

2. 《多年工作计划》和战略计划都是规划和实施遗传委工作的主要工具。目前，《多年工作计划》列出了遗传委旨在实现的主要成果和重大事件，而战略计划中则对遗传委的工作进行了安排，以确保《多年工作计划》的及时实施。

3. 鉴于两者之间有互补性和内在联系，遗传委不妨利用当前的审议工作，把《多年工作计划》和战略计划综合纳入经修订的《2014—2021 年战略计划》中，可将其命名为《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 2014—2021 年战略计划》。《2014—2021 年战略计划草案》分别提交遗传委动物、植物和森林遗传资源各政府间技术工作组<sup>5</sup>修订。经修订的《2014—2021 年战略计划草案》载于本文件附录，供遗传委审议。

## II. 粮农组织《战略框架》和遗传委《多年工作计划》

4. 粮农组织经审议的《战略框架》<sup>6</sup>和《2014—17 年中期计划》/《2014—15 年工作计划和预算》<sup>7</sup>中包含三项成员全球目标和五项为粮农组织工作提供指导的战略目标。其中一项全球目标是“对土地、水、空气、气候和遗传资源等自然资源进行可持续管理和利用，造福当代及子孙后代”。遗传委的大部分工作将有助于实现战略目标 2 “以可持续方式增加并改善农业、林业和渔业的产品和服务”，尤其有助于实现以下两项组织成果的变化指标：

- 利益相关者制定、采用并实施可持续改善和增加农业生产系统的产品和服务供给所需的国际治理机制和相关文书（各项标准、准则和建议等）。

---

<sup>1</sup> CGRFA-11/07/Report, 第 88—94 段。

<sup>2</sup> CGRFA-12/09/Report, 第 75 段。

<sup>3</sup> CGRFA-13/11/Report, 第 107 段。

<sup>4</sup> CGRFA-13/11/Report, 第 109 段。

<sup>5</sup> CGRFA/WG-AnGR-7/12/Inf.5; CGRFA/WG-PGR-6/12/Inf.2; CGRFA/WG-FGR-2/13/Inf.3。

<sup>6</sup> C 2013/7。

<sup>7</sup> C 2013/3。

- 利益相关者就农业和自然资源的规划与管理做出循证决策，通过监测、统计、评估和分析支持向可持续的农业生产系统转型。

### III.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 2014—2021 年 战略计划的主要要点

5. 《2014—2021 年战略计划草案》包括两个主要部分：

- 遗传委的远景和任务陈述，其战略目标和具体目标，以及关于战略计划的制定依据、其实施、监测和审议以及伙伴关系的各章；
- 遗传委于 2011 年举行的第十三届例会上通过的遗传委《2013—2021 多年工作计划》，包括拟议修订。

远景和任务陈述，战略目标和具体目标，以及关于战略计划的制定依据、其实施、监测和审议以及伙伴关系的各章

6. 与《2010—2017 年战略计划》相比，《2014—2021 年战略计划草案》中的遗传委远景陈述、战略目标和具体目标保持不变，但任务陈述有所变动，纳入了推动保存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的工作，目标 1 也有所变动，需要根据粮农组织的组织变革进行微小调整。

7. 第一章“2014—2021 年战略计划的制定依据”简要介绍了《2014—2021 年战略计划》，并解释其制定工作背后的依据。在很大程度上，本章是《2010—2017 年战略计划》第一章和第二章的更新和缩减版。一个重要的添加内容是引用了《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该计划由《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于 2010 年通过，作为遏止和扭转全球生物多样性损失趋势的基础。<sup>8</sup>为向这一紧迫任务提供支持和动力，联合国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宣布 2011—2020 年为“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以推动实施《2011—2020 年期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第 65/161 号决议）。《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包括五个战略目标和 20 个也称为“爱知目标”的具体目标。通过实施《多年工作计划》，遗传委特别为实施爱知目标 4、7、13 和 16 的工作做出贡献。<sup>9</sup>

8. 《2014—2021 年战略计划草案》第二章“实施、监控和审查”简要讨论了作为遗传委实施《2014—2021 年战略计划》指导工具的《多年工作计划》。本章也载有从《2010—2017 年战略计划》第四章和第五章节选的已更新的概要案文。与第四章和第五章相比，新的第二章并没有介绍一份列出实现《多年工作计划》主要成果和重大事件所需的程序以及需要开展合作的组织的附件。与《2010—2017 年战略计划》不同，《2014—2021 年战略计划草案》并没有纳入这一附件。

<sup>8</sup>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 X/2 号决定。

<sup>9</sup> <http://www.cbd.int/sp/targets/>。

9. 在审查《2010—2017 年战略计划》时，评估了该附件对实施《多年工作计划》的用处，尤其对其按主题分类的指示性时间表的用处进行了评估。由于目前正在开展的《多年工作计划》的环境是动态的，需要不断考虑到新出现的问题，因此指示性时间表上所列的很多详细活动和流程或变得不相关，或需要在展开一次正式审查之前进行重大调整。由于它们在短期内缺乏灵活性，并且因为中长期活动的规划面临一些困难，因此时间表往往为实现遗传委主要成果和重大事件带来阻碍，而非帮助。为了提供遗传委更高效地实施其工作所需的灵活性，《2014—2021 年战略计划草案》因此提议让《多年工作计划》成为唯一的实施工具。

10. 最后，由于当前的战略计划审查包括关于《多年工作计划》的拟议修正，《2014—2021 年战略计划草案》第二章建议把当前所能预见的《多年工作计划》审查推迟至下一届会议。虽然遗传委商定在第十五届和第十七届例会上审议《多年工作计划》，但它希望考虑把这些审查相应推迟至第十六届和第十八届例会，从而对《多年工作计划》进行修正。

11. 《2014—2021 年战略计划草案》第三章即最后一章“伙伴关系”强调了伙伴关系对于实施《多年工作计划》的重要性。该章重申，遗传委既为伙伴关系做出贡献，也从伙伴关系中获益。该章还替换了关于“与国际组织合作”的各章节，这些章节与载于《2010—2017 年战略计划》附件 I 中的每一项遗传委部门和跨部门事项相对应。

### **遗传委 2013 - 2021 多年工作计划**

12. 如上所述，遗传委不妨考虑把《多年工作计划》纳入经修订的《2014—2021 年战略计划》中。《2013—2021 年多年工作计划》，包括遗传委于 2011 年举行的第十三届例会上通过的案文的拟议修订<sup>10</sup>，载于《2014—2021 年战略计划草案》表 1。

13. 在审议《2014—2021 年战略计划草案》时，遗传委不妨重新评估关于在其《多年工作计划》中纳入“审查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对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所作出的贡献”这一重大事件的需求。尽管该问题对其工作而言十分重要，但遗传委可能认为，与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的获取和利益共享以及气候变化等其他跨部门事项相比，这一问题与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的直接相关性较低。在此方面，考虑到需要对目前有限的人力和财政资源进行最优化利用，遗传委不妨考虑不将这一重大事件列入《多年工作计划》和《2014—2021 年战略计划》中。但遗传委不妨请秘书处继续监测和汇报围绕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 2015 年后联合国发展议程开展的当前磋商和讨论的相关进展。

---

<sup>10</sup> 对《多年工作计划》的拟议修订载于本文件第 9、12 和 14 段（CGRFA-14/13/25）。

#### IV. 发布世界状况报告的十年周期

14. 在审议《2014—2021 年战略计划草案》时，遗传委不妨抓住机遇，解决《多年工作计划》中的某些不平衡问题，如目前已计划好的向遗传委第十六届例会提交三份世界状况报告。<sup>11</sup>该文件提议，自遗传委第十七届例会开始设定一个时间表，规定各相关部门每十年编制一份世界状况报告，且遗传委在每届例会上收到的此类报告数量不得超出一份（见下表）。由于编制世界状况报告的工作主要由国家推动，因此这一时间安排将减轻各国的报告负担，同时推动遗传委的战略规划进程，包括及时筹集财政和人力资源。

##### 关于提交世界状况报告的指示性计划

遗传委 第十五届会议 2015 年	遗传委 第十六届会议* 2017 年	遗传委 第十七届会议 2019 年	遗传委 第十八届会议 2021 年	遗传委 第十九届会议 2023 年	遗传委 第二十届会议 2025 年	遗传委 第二十一届会议 2027 年	遗传委 第二十二届会议 2029 年	遗传委 第二十三届会议 2031 年	遗传委 第二十四届会议 2033 年
世界粮食和农业动物遗传资源状况第二份报告	世界水生遗传资源状况第一份报告/世界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状况第一份报告	世界水生遗传资源状况第一份报告/世界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状况第一份报告	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状况第三份报告	世界森林遗传资源状况第二份报告	世界粮食和农业动物遗传资源状况第三份报告	世界水生遗传资源状况第一份报告/世界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状况第二份报告	世界水生遗传资源状况第一份报告/世界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状况第一份报告	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状况第四份报告	世界森林遗传资源状况第三份报告
<b>10 年</b>					<b>10 年</b>				

\* 遗传委不妨在第十四届例会上决定发布《世界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状况》的日期（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第十六届或第十七届例会）。

15. 如《2014—2021 年战略计划草案》表 1 所示，拟议的时间安排可能需要对《多年工作计划》作出以下三处修正：

- 将提前一届会议提交《世界粮食和农业动物遗传资源状况第二份报告》，即由遗传委第十六届例会提前至遗传委第十五届例会；
- 将推迟一届会议提交《世界水生遗传资源状况》或《世界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状况》，即由遗传委第十六届例会推后至遗传委第十七届例会；
- 将推迟一届会议提交《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状况第三份报告》，即由遗传委第十七届例会推后至遗传委第十八届例会。

16. 在为编制世界状况报告进行必要的战略性筹资方面，遗传委不妨建议粮农组织尝试设立一个信托基金，并呼吁粮农组织所有成员及相关国际机制、基金和机构为该基金提供资源（最好为可预见资源）。

<sup>11</sup> 见《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 2014—2021 年战略计划草案》表 1 中的《多年工作计划》。

## V. 征求指导意见

### 17. 遗传委不妨：

- i. 审议载于本文件附录的《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 2014—2021 年战略计划草案》，以便通过该草案；
- ii. 欢迎将《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 2014—2021 年战略计划》作为一个规划和实施框架，协助遗传委各成员、遗传委主席团和秘书处、粮农组织及其他组织为实施遗传委《多年工作计划》做出贡献；
- iii. 决定发布《世界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状况》和《世界水生遗传资源状况》的日期（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第十六届或第十七届例会）；
- iv. 要求粮农组织加强与相关国际组织的现有合作安排并制定新的合作安排，以支持实施《2014—2021 年战略计划》；
- v. 邀请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国际农业研究机构和科学组织、民间社会组织、生产者组织和私营部门、联络点及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区域网络，以及相关的供资机构积极推动实施《多年工作计划》，并利用《2014—2021 年战略计划》作为规划其各项活动的工具；
- vi. 建议粮农组织尝试设立一个信托基金，以推动编制各项世界状况报告。

## 附录

###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 2014—2021 年战略计划草案

#### 远景

为当代和后代保存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并促进其利用，以支持全球粮食安全和可持续发展。

#### 任务

认识到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是所有国家普遍存在的一个问题，所有国家依赖起源于各地的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遗传委在努力终止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的损失，并通过促进其保存和可持续利用，包括交换，以及公平平等分享利用它们所获得的利益，确保世界粮食安全和可持续发展。

#### 战略目标和具体目标

**目标 1:** 遗传委具有协调作用，负责处理与保存和可持续利用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相关的政策、部门和跨部门事务。

- 遗传委在粮农组织战略目标的框架内指导和监督粮农组织与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有关的政策、计划和活动。
- 遗传委将继续审查其他论坛的相关事务，包括制定涉及保存和可持续利用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及公平和平等分享利用它们所获得的益处的政策。

**目标 2:** 遗传委监督世界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状况。

- 为编写《世界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状况》，遗传委负责监督对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进行全球评估的定期准备工作，以及酌情制定一个全面的全球信息系统或相关遗传资源系统来支持这一作用。

**目标 3:** 遗传委将努力使政策和行动计划在国际上达到一致，以确保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的保存和可持续利用，以及公平平等分享利用它们所获得的利益。

- 遗传委为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的国际政策谈判提供了一个政府间论坛。
- 遗传委监督全球行动计划和涉及保存和可持续利用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以及公平平等共享利用它们所获得的利益的其他文件的执行情况，并对它们进行更新。
- 遗传委酌情回应其他论坛的发展情况。

**目标 4: 遗传委将努力加强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的国家和地区政策，促进能力建设方面的合作**

- 遗传委支持制定或加强国家和地区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的政策和计划，特别是通过促进实施遗传资源全球行动计划，以及建立协调机制，促进相关部门之间和参与者之间的国家和地区合作。
- 遗传委确定和促进遗传委成员获得资金、人力、科学和技术资源，以便使他们积极努力实现遗传委《多年工作计划》的成果和重大事件，以及实施遗传委制定的应对政策和建议。
- 遗传委支持其成员制定和实施战略和活动，以提高公众的认知，促进教育，更好地理解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的重要意义，促进利益相关者更广泛地参与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的保存和利用。

**目标 5: 遗传委将维持并加强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方面的合作和伙伴关系。**

- 遗传委促进和监督粮农组织和其他相关政府间和非政府机构之间的合作，包括《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管理机构、《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
- 除了其在动植物遗传资源方面的活动外，遗传委把国际合作者汇聚在一起，解决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问题，以促进经验交流和建立新的伙伴关系，尤其包括林业、水生植物、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的生物多样性以及它们的相互关系。
- 遗传委与其他相关国际机构合作，努力确保其他论坛的谈判考虑到农业部门的特殊需要，这涉及与粮食和农业相关的生物多样性的所有内容。
- 遗传委将积极加强所有利益相关者的参与，如民间社会和生产者组织，包括代表妇女和小型生产者的组织、育种机构和涉及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的行业和公共、私营部门组织。

## I. 《2014—2021年战略计划》的制定依据

18. 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是地球上最重要的资源之一。作物、农畜、水生生物、森林树木、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等数千个物种及其遗传变异构成了世界粮食供应所依赖的生物多样性网。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有助于实现粮食和营养安全及可持续生计，并为适应不断变化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条件的自然潜力提供支持，如人口的增长、营养需求和气候变化。

19. 鉴于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的所有内容对全球粮食安全的重要性，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简称遗传委）的主要目标是为当代和后代确保粮食和农业的遗传资源得到保存和可持续利用，以及公平平等分享利用它们所获得的利益。

20. 遗传委根据《多年工作计划》开展工作，该计划于 2007 年通过，并于 2011 年进行修订。<sup>12</sup>《多年工作计划》为遗传委实施其战略计划提供指导。该计划为遗传委今后各届会议提供了一个架构，并为遗传委商定实施的各项主要重大事件和成果提供了明确的实施时间表。遗传委《2013—2021 多年工作计划》载于表 1。

21. 遗传委还制定了一份《战略计划》来确定为实现《多年工作计划》的成果和重大事件所需的程序及需要开展合作的组织。<sup>13</sup>遗传委于 2009 年通过了该计划，并于 2013 年作出修订。《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 2014—2021 年战略计划》共包含两个主要部分：

- 遗传委的远景、任务及战略目标和具体目标，以及关于战略计划的制定依据和实施工作的各个章节；
- 遗传委《2013—2021 多年工作计划》。

22. 2010 年，《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通过了《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作为遏止和扭转全球生物多样性损失趋势的基础。<sup>14</sup>为向这一紧迫任务提供支持和动力，联合国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宣布 2011—2020 年为“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以推动实施 2011—2020 年期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第 65/161 号决议）。《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包括五个战略目标和 20 个也称为“爱知目标”的具体目标。通过实施《多年工作计划》，遗传委为实现爱知目标 4、7、13 和 16 做出了尤其重要的贡献。<sup>15</sup>

---

<sup>12</sup> CGRFA-13/11/Report, 附录 F。

<sup>13</sup> 为实施《多年工作计划》而制定的《2010—2017 年战略计划草案》（CGRFA-12/09/Report, 附录 G）。

<sup>14</sup>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 X/2 号决定。

<sup>15</sup> <http://www.cbd.int/sp/targets/>。

## II. 实施、监测和审议

23. 遗传委《多年工作计划》为遗传委实施其战略计划提供指导。《多年工作计划》由一套滚动式的成果和重大事件构成，因此具备灵活性，遗传委将不断对其进行审议。遗传委通过审议《多年工作计划》评估其工作进展，解决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领域新出现的问题并将其纳入《多年工作计划》，并考虑其他相关论坛中的新发展和新进程。遗传委商定在第十六届和十八届例会上审议《多年工作计划》。

24. 在《多年工作计划》的实施方面，遗传委接受其附属机构的技术援助，包括粮食和农业动物遗传资源政府间技术工作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政府间技术工作组，以及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获取和利益分享特设技术工作组。这些工作组负责审查各自管辖领域内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形势和问题。它们就这些事项为遗传委提供咨询意见和建议，并审议遗传委《多年工作计划》的实施进展。

25. 在《多年工作计划》中，遗传委对编制和提交有关动物、植物、水生和森林遗传资源以及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的世界状况报告的工作进行预先安排。上述各部门将每十年制定一份世界状况报告，且遗传委在每届例会上收到的此类报告数量不得超出一份。每两至四年将向遗传委提交各部门的状况和趋势中期报告。由于编制世界状况报告的工作主要由国家推动，因此这一时间安排将减轻各国的报告负担，同时推动遗传委的战略规划进程，包括及时筹集财政和人力资源。

26. 《战略计划》的成功实施取决于以下各项因素：通过粮农组织工作计划和预算提供的支持、预算外资源的筹集、与其他国际组织的伙伴关系以及这些国际组织所作出的贡献。

## III. 伙伴关系

27. 为了实现各项战略目标和具体目标，并支持实施《多年工作计划》，遗传委将继续寻求与联合国相关专门机构和公约以及其他政府间组织的协同增效，并加强与这些组织的伙伴关系。还将加强与下列组织的合作：国际农业研究中心、国家和区域科学组织、国际和区域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生产者组织、相关供资机构、私营部门。

28. 为促进实施遗传委《多年工作计划》并加强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领域的合作，遗传委已确立一个专门的磋商进程，通过该进程请各国际组织就其有关遗传委各届例会优先重点主题的计划、活动和政策提供信息。

29.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管理机构与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之间合作的联合声明》<sup>16</sup>以及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的联合工作计划也通过加强不同机构工作计划间的协同增效推动了遗传委《多年工作计划》的有效实施。

---

<sup>16</sup> CGRFA-12/09/Report, 附录 H。

表 1. 遗传委《多年工作计划》：主要成果和重大事件（2013 - 2021 年）

	第十四届例会 2013 年	第十五届例会 2015 年	第十六届例会 2017 年	第十七届例会 2019 年	第十八届例会 2021 年
《世界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状况》	《世界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状况》的主要问题及其编制	考虑在农业、林业和渔业生物多样性管理中纳入生态系统方法	提交《世界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状况》	提交《世界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状况》* 《世界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状况》的后续行动**	
植物遗传资源		审查更新的《全球行动计划》的实施状况	-	-《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状况第三份报告》-	提交《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状况第三份报告》 审议更新的《全球行动计划》以供通过
动物遗传资源	审查因特拉肯会议成果的落实情况	提交《世界粮食和农业动物遗传资源状况第二份报告》	提交《世界粮食和农业动物遗传资源状况第二份报告》	审议更新的《全球行动计划》以供通过	
水生遗传资源	审议概略政策分析，以确定与水生遗传资源相关的空白和机遇		提交《世界水生遗传资源状况报告》	提交《世界水生遗传资源状况报告》* 制定与《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有关的内容和用于评估其实施状况的相关工具，旨在维持广阔的遗传基础，并确保水生遗传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和养护	审查《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相关内容的落实情况
森林遗传资源	提交《世界森林遗传资源状况报告》	《世界森林遗传资源状况》后续行动		审查《世界森林遗传资源状况》后续行动的进展	
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	审议有关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的主要问题	审查微生物和无脊椎动物方面的工作			
跨部门事项	审议有关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的需求、获取方式和利益分享安排 审议有关气候变化与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的最终路线图或工作计划 审议有关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的所有国际目标和指标 审议有关生物多样性和营养的主要问题	审查遗传委各工作组在应用和整合生物技术以保存和可持续利用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方面的工作 审议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所作出的贡献	审查有关气候变化与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的路线图或工作计划的实施情况 审议和分析落实各项目标和指标过程中取得的经验教训	审议现有的获取和利益分享文书及其对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的影响 审查遗传委各工作组在应用和整合生物技术以保存和可持续利用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方面的工作	
		进展报告/定期评估/对《多年工作计划》的审议	进展报告/定期评估/对《多年工作计划》的审议	进展报告/定期评估/对《多年工作计划》的审议	进展报告/定期评估/对《多年工作计划》的审议

注：\* 遗传委不妨在第十四届例会上决定发布《世界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状况》的日期（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第十六或第十七届例会）。\*\* 将在第十七届或第十八届例会上向遗传委介绍《世界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状况》的后续行动。这将取决于遗传委决定在第十六届还是第十七届例会上发布《世界粮食和农业生物多样性状况》。